

证券代码：871951

证券简称：左岸环境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 9:00-11:00。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951	左岸环境	2022年5月11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太古（重庆）律师事务所马力超、武玥律师。

## （七）会议地点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该报告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0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30），《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1）

### （二）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会议决议执行情况、主持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等工作进行了总结报告。

（三）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对公司 2021 年监事会会议决议执行情况及监督情况进行了总结。

（四）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2 年整体财务情况进行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结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在不影响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将对 2021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分配方案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七）审议《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进行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2-036）。

（八）审议《关于更正公司 2019-2021 年定期报告》议案

依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

正》、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谨慎审查公司各年度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更正；因前财务负责人黄春燕已于 2021 年 2 月离职，经谨慎审查公司各年度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更正。具体详见《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2021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九）审议《关于更正<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20 年年度报告说明会预告公告>、<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议案》议案

前财务负责人黄春燕已于 2021 年 2 月离职，依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谨慎审查公司各年度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20 年年度报告说明会预告公告》、《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中关于黄春燕身份的表述进行更正。具体详见《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公告》、《2020 年年度报告说明会预告公告（更正后）》、《2020 年年度报告说明会预告公告更正公告》、《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更正后）》、《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更正公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公告》。

（十）审议《关于补充追认公司向翁怀江提供借款》议案

2019 年至 2020 年期间，公司向翁怀江提供借款 353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已与其名下公司的往来款全额抵消。现就该借款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追认。

（十一）审议《关于补充追认公司向重庆徐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借款》议案

2019 年，公司向重庆徐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借款 540 万元，鉴于重庆徐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友好合作关系 且借款周期较短，该笔短期借款约定无息，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金合计 540 万元，现就该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追认。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7日上午8:30-9:00

（三）登记地点：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廖彩雪；联系电话：023-67399902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